

安徽省物业管理协会

关于开展2025年第1批次物业管理师、智能楼宇管理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、全省物业服务企业及从业人员：

根据协会工作安排，现就2025年第1批次物业管理师、智能楼宇管理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认定等级及费用

1. 物业管理师（技师/二级），正考2680元（持我会颁发的物业管理师三级证书报考的学员，减免380元）；
2. 物业管理师（高级/三级），正考380元，补考190元；
3. 智能楼宇管理员（高级/三级），正考380元，补考190元。

二、报考条件

1. 报考物业管理师（技师/二级），具备以下条件之一即可：
 - 1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/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（技能等级证书）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4年（含）以上。
 - 2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/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（技能等级证书）的高级技工学校、技师学院、高等职业学校毕业生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3年（含）以上；或取得本职业或

相关职业预备技师证书的技师学院毕业生,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2年(含)以上。

3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/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(技能等级证书)的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本科毕业生,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2年(含)以上。

4)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。

5) 取得物业相关专业的初级职称(专业技术人员资格)后,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,并在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/高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,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

6) 取得物业相关专业的中级职称(专业技术人员资格)后,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

2. 报考物业管理师(高级/三级)或智能楼宇管理员(高级/三级),具备以下条件之一即可:

1)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0年。

2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,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4年。

3)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(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)后,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

4)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高级工班及以上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
5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

证书，并取得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
6)取得经评估论证的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
三、有关事项

1. 物业管理师（技师/二级）认定方式分为理论知识考试、技能考核以及综合评审，均实行百分制，成绩皆达到 60 分（含）以上者为合格。其中理论知识考试采用机试，技能考核采用笔试，综合评审采用现场写论文并答辩等形式进行考核。如报考学员符合理论科目免考条件的，可申请理论知识科目免考，成绩按“合格”进行认定。

2. 物业管理师（高级/三级）、智能楼宇管理员（高级/三级），认定方式分为理论知识考试和技能考核，均实行百分制，成绩皆达到 60 分（含）以上者为合格。其中理论知识考试采用机试，技能考核采用笔试（智能楼宇管理员采用实际操作）。

3. 物业管理师（技师/二级）计划名额限 30 人，物业管理师（高级/三级）计划名额限 60 人，智能楼宇管理员（高级/三级）计划名额限 30 人，均按材料递交先后顺序安排。报名人员需将报名材料按要求发至邮箱：ahwxjnrd@163.com（报名材料要求及模板详见报名 QQ 群 476697725 共享文件夹）。待报名审核通过后缴纳认定费用。

名 称：安徽省物业管理协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民生银行合肥滨湖支行

银行账户：699723833

四、 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 翟泉、秦勇

联系电话： 0551-62878286， 15357912277

